**部门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定补人员生活补助费项目

根据《中共寿县县委寿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落实意见》（寿发【2019】20号），寿县人社局对居保中心2022年定补人员生活补助费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评价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2022年定补人员生活补助项目依据县人社局印发《关于要求财政追加绩效工资增资的请示》寿人社（2012）72号文件要求，符合列入2022年预算条件。

寿县人社局对寿县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管理服务中心为了保障财政定补人员生活补助，工资标准按照单位其他工作人员的平均工资列入年初财政预算。经核算，2022年5位定补人员生活补助经费需要31.02万元。

二、项目预算执行和管理情况

2022年定补人员生活补助项目资金为县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年初预算指标为31.02万元，全年预算执行执行30.32万元，执行率98%。

**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2022年指标已经达到序时进度，预算单位严格按照财政定补人员基本工资标准支出，年底执行率达到98%，基本实现项目执行标准。

**四、项目绩效情况分析**

2023年单位财政定补人员生活补助项目工作安排如下：

一是做好支出计划，要经常性查看预算一体化平台，日常支出做到有的放矢；二是按月及时支付财政定补人员生活补助，确保该项目年度预算执行率100%。

**五、绩效评价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自评结果通过审核后将在我单位门户网站进行公示，以便接受群众监督，欢迎广大群众提出意见。

**六、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存在问题和下一步措施**

针对自评中发现的问题，我中心采取了以下措施进一步提高单位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一是加强培训学习。我中心在加强内部学习培训的同时，积极参加各级财政部门组织的绩效管理业务培训，提升绩效管理认识和能力水平。

二是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我中心在加强预算执行进度管理，督促资金使用、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的同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启动了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及时掌握项目资金支出进度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并针对监控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确保财政资金切实发挥效益。

**七、附件**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表

 2023年12月5日